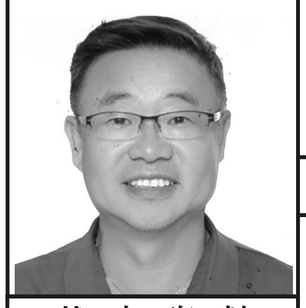
臺灣省臺東縣池上鄉第20屆鄉長選舉　選舉公報

臺東縣選舉委員會(池上鄉選務作業中心)　編印

臺灣省臺東縣池上鄉第20屆鄉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5年11月28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４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鄉　長　選　舉　候　選　人

1 林建宏



學歷	經歷
福原國小 池上國中 臺東高中	福原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池上國際同濟會會長 立法委員賴坤成服務處主任 經濟部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擔任董事長特助 臺東縣池上鄉第19屆鄉長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8年02月08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南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池上五大守護

守住池上的根，開創池上的未來

1.【顧農業】守住好米，創造好價值
升級池上米品牌，發展友善農業與農產加工，讓農業更有價值、農民更有收益。

2.【優觀光】留住旅客，也留住收益
深化慢旅、低碳旅遊與在地體驗，讓人潮留下來，也讓商機留在地方。

3.【挺青年】讓青年回得來、留得住
整合創業、農業與地方創生資源，打造青年返鄉、就業、創業的舞台。

4.【精治理】建設到位，服務有感
改善基礎建設與生活環境，強化即時服務，把資源用在最需要的地方。

5.【厚文化】守住記憶，傳承池上
串聯農業、水圳、聚落與文化，讓文化走進生活與校園，讓池上的故事代代延續。

池上宏不讓

不讓農業失去價值。不讓觀光只有人潮。不讓青年只能離鄉。不讓治理離開人心。不讓文化失去靈魂。
守住池上的根，照顧池上的人，發展池上的產業，傳承池上的文化。
守住池上的現在，更為下一代打開全新未來。

2 魏瑞廷



學歷	經歷
國立宜蘭大學碩士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國立臺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臺東縣立池上國民中學	110年全國十大傑出青年 109年亞洲新銳先鋒 112年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臺東分署技正 101年林務局臺東林管處技正 98年林務局臺東林管處技士 97年林務局羅東林管處技士 95年高等考試技師合格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71年04月07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北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打造下一個階段的池上
十大行動政見
一、農業升級：讓農民種得好
推動池上米品牌防偽、品質與行銷升級，降低成本、拓展通路，增加農民收益。
二、排水防洪：豪雨颱風不再淹水
盤點易淹水地區，改善排水與農田水路，積極爭取中央、縣府經費。
三、觀光轉型：進得來、留得下、能消費
整合農業、景點、旅宿與餐飲，發展深度旅遊，讓觀光效益留在池上。
四、青年返鄉：讓年輕人願意留下來
整合創業、農業、就業資源，協助青年返鄉發展、成家立業。
五、長幼安居：照顧長輩、陪伴孩子
完善長者照顧及親子服務，推動垃圾車定點定時，讓鄉親不用追趕垃圾車，並關照長輩需求。
六、土地活化：協助解決國有土地問題
設立諮詢協調窗口，協助鄉民了解規定，向相關機關爭取合法合理的土地活化。
七、農村建設：農路好走、耕作便利
改善農路、照明、灌溉及公共設施，依輕重緩急逐步建設。
八、文化傳承：講好池上故事
保存客家、原住民族、新住民及農村文化，結合食農、藝文活動傳承地方文化。
九、交通改善：居民好行、遊客好遊
改善道路、停車及交通動線，協調相關單位改善觀光旺季壅塞。
十、公開透明：公帑花在刀口上
公開重大建設預算與進度，強化村里溝通，以鄉親需求為施政優先。
我的承諾
農業要升級、建設要到位、觀光要留客、青年要留下、鄉親要安居。
打造下一階段的池上，讓池上成為鄉親安居樂業、青年願意返鄉、孩子安心長大的幸福家園。

投票時間、方式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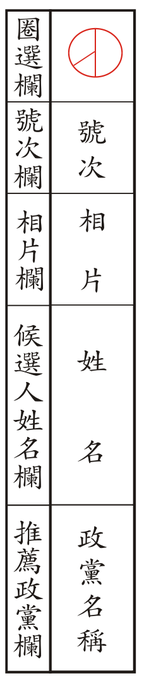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1.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繼續居住者，有直轄市長、直轄市議員、縣（市）長、縣（市）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長、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民代表、村（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2. 原住民選出之直轄市議員、縣（市）議員、鄉（鎮、市)民代表，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1.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2.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3. 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4.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達投票所投票；逾時不得進入投票所。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達投票所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5.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6.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7.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8.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9.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十條第十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10.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11.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

1. 直轄市長、縣（市）長選舉票為淺黃色。
2. 區域議員選舉票為白色。
3. 山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綠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山地原住民」字樣。
4. 平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平地原住民」字樣。
5. 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紫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原住民」字樣。
6. 鄉（鎮、市）長、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長選舉票為金黃色。
7. 區域鄉（鎮、市）民代表選舉票為淺粉紅色。
8. 平地原住民鄉（鎮、市）民代表、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民代表選舉票為淺橘色。另平地原住民鄉（鎮、市）民代表選舉票，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平地原住民」字樣。
9. 村（里）長選舉票為白色，但直轄市、市選舉委員會，得自行斟酌調整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圈選二人以上。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4. 圈後加以塗改。
5.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1. 候選人資格不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七項規定。
2. 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六條或第二十七條第一項之情事。
3.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二條第一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臺東縣池上鄉第20屆鄉長、第23屆鄉民代表及第23屆村長選舉投(開)票所一覽表

鄉鎮市別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地點	所屬村里鄰別
池上鄉	0150	福原國小活動中心	福原村1鄰至7鄰及16鄰至19鄰
池上鄉	0151	福原國小中正堂	福原村8鄰至15鄰
池上鄉	0152	福文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福文村1鄰至7鄰及18鄰至21號
池上鄉	0153	福文社區活動中心(玉清宮旁)	福文村8鄰至17鄰
池上鄉	0154	慶豐社區活動中心	慶豐村全村
池上鄉	0155	大坡社區活動中心	大坡村全村
池上鄉	0156	大埔老人活動中心	大埔村全村
池上鄉	0157	新興社區活動中心	新興村全村
池上鄉	0158	錦園社區活動中心	錦園村全村
池上鄉	0159	萬安國小活動中心	萬安村全村
池上鄉	0160	富興社區活動中心	富興村全村
池上鄉	0161	振興社區活動中心	振興村全村

反賄選　斷黑金

檢舉賄選　人人有責　檢舉賄選專線

0800-024-099撥通後按4或089-361169

遵守選舉法令，弘揚法治精神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